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City Group Limited
中國新城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1)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中國新城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林友耀先生及陳靜女士已獲委任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12月30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China New City Group Limited
中國新城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施中安

中華人民共和國，2025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施南路先生、金建榮先生及陳靜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施中安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成發先生、林友耀先生及袁淵先生。